

# 國際企業管理系碩士班科目學分表

110學年度入學適用  
110.05.11校課委會議通過

科目類別	科目名稱	授課學分及年級										備註
		學分數	授課時數	第一學年				第二學年				
				上		下		上		下		
				學分數	授課時數	學分數	授課時數	學分數	授課時數	學分數	授課時數	
<b>必修科目</b>	國際經濟與金融	3	3	3	3							
	量化研究	2	2	2	2							
	產業經營與管理	2	2			2	2					
	跨國企業比較管理	3	3					3	3			
	倫理決策與領導	2	2							2	2	
	跨文化組織行為研究	3	3	3	3							
	質化研究	2	2			2	2					
	跨文化管理	3	3			3	3					
	創新與創業管理	3	3					3	3			
	合計	23	23	8	8	7	7	6	6	2	2	
<b>選修科目</b>	全球化人力資本與訓練政策	3	3	3	3							
	數據、模型與決策	3	3	3	3							
	國際作業與運籌管理	3	3			3	3					
	國際事業財務管理	3	3			3	3					
	策略管理與組織文化	3	3			3	3					
	非營利事業組織管理	3	3					3	3			
	國際企業管理個案	3	3							3	3	
	跨文化競爭力與溝通	3	3	3	3							
	國際整合行銷與公共關係	3	3					3	3			
	全球化與科技社會	3	3					3	3			
	國際文化交流實務	3	3							3	3	
	文創產業經營管理	3	3							3	3	
	獨立研究(一)	2	2					2	2			
	獨立研究(二)	2	2							2	2	
	海(內)外研習	1	1					1	1			
合計	41	41	9	9	9	9	12	12	11	11		

備註：

1. 本所畢業最低學分為35學分，其中包括：(1) 必修課程23學分；(2) 選修課程至少12學分(含所訂選修課程至少9學分)。
2. (1) 碩士論文寫作及(2) 英文檢定(大學校院英語檢定能力測驗260分或相等於同等級之英語檢定，或參與英文替代課程)為本所畢業門檻。
3. 申請本所「碩士三方學程」之學生，畢業最低學分為35學分，其中包括：(1) 「碩士三方學程」課程20學分(課程規劃表另訂)；(2) 所訂之必、選修課程至少15學分。
4. 未具商管實務背景之研究生須至大學部修習商業管理基本專業課程：會計學、經濟學、統計學、管理學、人力資源管理、財務管理、國際行銷管理和生產與作業管理等八門相關課程中，擇三選修，該學分不計入畢業學分數。
5. 本所科目學分表選修科目僅供參考，須以當年度本所開出之課程為準。
6. 申請碩士學位考試前，須通過「文藻外語大學學術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要點」所訂之學術倫理教育課程。